

# 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

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建设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

建设单位合同编号：穗云教 2026 建设 07 号

受托人：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合同编号：云咨询-ZX-[2026]-008 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 合 同 目 录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第二篇 合同条款

第三篇 组成合同附件

附件一 廉政合同

附件二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 第一篇 协议书

建设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何志立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大道南 383 号

受托单位：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王国强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 88 号 C 栋 5-6 楼

根据《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见附件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委托完成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

2、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道沙太北路965号

3、工程内容：本项目拟完善学校硬件等基础设施，占地面积约 5066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8557.8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8500 万元。

4、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 二、合同服务工期

服务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乙方完成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取得相关职能部门批复之日止。

1、可行性研究报告：

甲方按乙方要求提供齐全的资料（包括设计方案满足深度要求）后 20 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报告初稿并报送甲方审核，甲方有修改意见的，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修改稿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按相关流程报送政府职能部门审批，并根据职能部门审批意见修改完善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 三、质量标准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成果文件的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四、合同价款

暂定含税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柒仟叁佰元整（¥157300.00元）。

本项目总投资暂定8500万元（最终以可研报告批复为准），暂定含税合同价根据暂定投资额

为计算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中可行性研究报告收费标准计算。

##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及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上述各部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 (1) 本合同第一篇协议书及附件；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 本合同第二篇；
- (4) 本合同第三篇；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开户银行账号

双方委托银行代收代付有关费用。乙方指定的有效银行账户如下：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誉支行

开户名：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82120078801300001813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付款，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如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前述发票而造成付款延误，不属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延误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 九、款项支付

按本合同第二篇相关条款执行。

## 十、知识产权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的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本条的约定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而免除。本合同项下的资料的知识产权、素材及成果等均归属甲方所有。乙方承诺，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时，不得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

识产权等权益的行为。若甲方因乙方的上述行为而提供的成果等进行了确认、同意、接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十一、仲裁、起诉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正、副本及效力

1、合同的份数：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

其中：甲方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乙方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2、本合同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当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三、其他事项

1、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司法文件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双方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2、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接触的甲方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商业秘密、任何技术性资料，以及甲方为完成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其他信息资料并且在提供时未说明是公开信息的）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雇员、代理人、顾问等）不得将从甲方获取的一切资料和信息或其他成果用于本合同范围之外目的，否则全部收益归甲方所有，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 作为违约金，并应另行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无论本合同是否切实得到履行或因任何原因变更、解除、终止、失效等，本条款均始终有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生效后，合同当事人认为必要时，可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鉴证费用由乙方负责。双方履行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383 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



乙方：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 88 号 C 栋 5-6 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32586506



## 第二篇 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前期工程咨询服务编制依据

- 1.1 甲方提交给乙方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 1.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及相关要求。
- 1.3 国家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要求。

### 第二条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要求

#### 2.1 可行性研究报告

2.1.1 甲方委托乙方编制《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向政府审批部门办理项目立项审批。

2.1.2 项目自身不满足相关规范、标准和政策要求除外，乙方提交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和广州市相关政策、规范、编制内容和深度的规定，符合项目立项通过审批的要求。

2.1.3 结合本项目特点，根据市场经济规律、可持续发展要求、经济分析和风险分析等要求，进行分析论证，实事求是，提出客观、公正、科学、可靠的项目建设可行性的结论。

2.2 甲方委托的其他前期工程咨询服务。

2.3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内容：按照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 第三条 乙方应提交的成果文件及要求

3.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他有关材料一式叁份，乙方对提交的编制成果质量负责。

3.2. 随纸质成果文件提交相应电子文档（非加密且可编辑）刻录光盘 2 套。

### 第四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咨询服务内容之日止。

### 第五条 咨询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工程咨询服务费暂定含税合同价为：¥1573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柒仟叁佰元整），最终结算价以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投资额为计费依据计算；

#### 5.2 结算方式

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费采用内插法计算，估算投资额暂按¥8500万元，行业调整系数取 0.8，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按上述标准计算结果后，并计算合同下浮率 20%。

即：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费=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收费基价×行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合同下浮率 20%）。

### 5.3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5.3.1 服务费用支付按照有关部门的规定办理。

5.3.2 支付进度如下（付款时间以资金拨付部门批准为准）：

#### 5.3.2.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支付进度

（1）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2）乙方完成成果编制后，经甲方审核，乙方根据甲方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将成果（送审稿）送达甲方确认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3）成果文件报送经主管部门审批取得批复并结算，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4）若因市、区政策等客观原因的变化导致无法获得成果的批复意见，且乙方已完成编制任务的，则甲方应支付乙方结算价的 90%咨询服务费用。

5.4 每次款项支付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与待支付金额一致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因甲方需经财政审批支付，甲方申请财政审批支付相应款项即视为已按期支付。

## 第六条 双方责任

### 6.1 甲方责任

（1）应在约定时间内，为乙方提供与服务有关的本项目相关资料，具体见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详见合同附件三。并就乙方提出的为完成本项目有关事宜，作出决定和答复。

（2）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需要的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3）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与联系渠道，协调涉及的外部关系，以便收集需要的信息，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合同履行期间，非乙方原因，本合同暂停、终止或撤销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服务费。

（5）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经批复后向乙方提供批复文件复印件。

（6）甲方按本合同的相关条款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7）甲方变更委托项目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的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返工时，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定合同），约定由甲方按乙方所耗工作量支付返工费。

### 6.2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所需资料清单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

(2) 对项目费用、质量、时间等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应尽快通知甲方并得到同意。

(3) 乙方应认真贯彻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利益。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甲方要求等开展工作。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根据甲方和第三方提供的有关资料，依据自己的专业技能和判断，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交付合格的成果文件。

(4)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稿在甲方审阅并确认后可打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送审稿，送甲方审核。成果文件的内容和深度满足有关规定，在报告递交甲方审核的过程中，乙方应按要求参加专家评审会并就编制内容做相关解答，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报告。专家评审会所需报告由乙方提供，该费用已包括在编制费用内。经专家评审会议通过后，完成报告正式文本。

(5)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本服务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使用由甲方提供或支付费用的物品，服务完成后，此类物品应完好地移交甲方，若物品出现损毁等影响后续正常使用情况，乙方应负责赔偿。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为乙方提供与服务有关的本项目相关资料的，或就乙方提出的为完成本项目有关事宜，做出决定和答复的，乙方可以顺延服务工期。

(2) 乙方完成并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提出重大变更，或提交的基础资料错误等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对可行性研究报告作重大修改或返工的，工期顺延，甲方应按双方确认的乙方实际所耗工作量支付返工费。

(3) 由于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成果文件的，每延误一天，扣减服务费的 2%。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 由于乙方原因成果文件出现错误，甲方有权扣除服务费的 10% 作为违约金。

(5) 乙方成果文件无法报批或批复的，乙方须负责修改直至获得批复，并自行承担费用。如乙方原因最终不能通过批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返还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另行委托的费用、律师费、诉讼费、误工费、交通费等，乙方须负责赔偿且赔偿总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款。

(6) 乙方分包或转包本项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费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一切损失。

## 第八条 其它约定事项

8.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2 国家法律法规变化的，服务费用计费标准不变。

## 第三篇 组成合同附件

附件一：

### 廉政合同

甲方：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

乙方：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甲方和乙方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甲方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2.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有关的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

合同约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2.6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购置或提供高档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2 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情节严重的，由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双方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 7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大道南 383 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



乙方：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 88 号 C 栋 5-6 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32586506



##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GZ2602050910

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受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委托，广州市白云区培英实验学校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0111MB2E017392601261379），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已下架）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服务完成止，具体以合同为准。。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广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2月05日

审核意见:

来文名称	关于《XXX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合同》的审核意见
编号	2026 粤格审字第 12 号
法律 顾问 意见	<p>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p> <p>贵中心转来的“《XXX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文本已收悉。经研究，提供如下意见和建议，以供参考。</p> <p>一、总体意见</p> <p>该合同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规定，不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p> <p>二、具体修改情况</p> <p>无修改。</p> <p>三、意见和建议</p> <p>无意见。</p> <p>以上意见和建议，供贵中心决策参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广东格方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文柱 2026年2月6日</p>

